

##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1 信地 01”公司债券回售的提示性公告（第二次）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重要提示：

回售价格：按面值人民币 100 元/张

回售登记期：2025 年 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 月 16 日

回售兑付日：2025 年 1 月 27 日（2025 年 1 月 25 日为休息日，兑付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 特别提示：

1、根据《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2、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

3、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并对回售债券的转售承担全部责任。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4、本次回售申报可撤销。已进行回售登记的投资者可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 月 16 日通过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办理撤销回售撤销业务。

5、本公告仅对“21 信地 01”债券持有人申报回售的有关事宜作简要说明，

不构成对申报回售的建议。

为保证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

- 1、债券代码：175664.SH。
- 2、债券简称：21 信地 01。
- 3、回售登记期：2025 年 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 月 16 日。
- 4、回售价格：面值 100 元人民币。以一手为一个回售单位，即回售数量必须是一手的整数倍（一手为 10 张）。
- 5、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登记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每日收市后回售申报可撤销。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限回售登记期内)。
- 6、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者放弃回售，同意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 7、本次回售申报可撤销。已进行回售登记的投资者可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 月 16 日通过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办理撤销回售撤销业务。
- 8、回售资金兑付日：2025 年 1 月 27 日（2025 年 1 月 25 日为休息日，兑付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发行人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登记回售的投资人办理兑付。
- 9、发行人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回售债券的转售，转售完成后将注销剩余未转售债券。

“21 信地 01”回售的具体实施办法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的《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025 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

###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 1、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内大街 1 号

联系人：王琦、商谋、董芳雨

联系电话：010-82190510

2、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姜琪、王翔驹、华龙、姜家荣、彭雨竹

联系电话：010-60837531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人：冯天骄

联系电话：021-68606283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1 信地 01”公司债券回售的  
提示性公告（第二次）》之盖章页)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4 日